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中林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记名书面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时桂清女士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朱辉煌、胡敏珊、龚书喜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798.43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为 2,521.42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07 元/股。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14,202.54 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95,745.69 万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9 年年度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第一季度全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 2019 年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拟聘任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0 年年报审计服务，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内控审计工作及其它服务事项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北证券关于通宇通讯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东北证券关于通宇通讯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保本理财产品，委托保本理财余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保本理财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刘木林、陈红胜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终止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